

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长垣项目烟气提标耗材（碳酸氢钠）第三次采购
公开询价公告

（招标编号：CN-JZCG-(CYLJ)-2022-005）

项目所在地区：河南省,新乡市,长垣县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长垣项目烟气提标耗材（碳酸氢钠）采购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38000 万元，招标人为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 整个项目分两期建设，一期设计日处理垃圾量为 600 吨（2×300t），年处理垃圾量为 21.9 万吨，二期设计日处理垃圾 300 吨，一、二期建成年处理垃圾量将达到 32.9 万吨，一、二期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为 22.5 兆瓦（1×15 兆瓦+1×7.5 兆瓦）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长垣项目碳酸氢钠采购；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长垣项目碳酸氢钠采购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1、一般要求：注册登记要求：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人资格，经营范围包含碳酸氢钠生产或销售的有效营业执照。

2、业绩要求：近 3 年（2019 年-至今）至少具有 1 个及以上类似业绩，类似业绩是指：近 3 年单个合同金额不低于 20 万元的碳酸氢钠供货业绩，证明材料为合同主要页面或中标通知书。

3、信誉要求：未处于财产被接管、冻结、破产状态，未处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有关行政处罚期间，且未处于投标禁入期内。近 3 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。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中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；

4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询价；

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2 年 05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2 年 05 月 17 日 17 时 00 分



获取方式 请有意参加本项目的询价响应人,请于 2022 年 05 月 13 日至 2022 年 05 月 17 日,将公司报名资料电子档发送至 heyinzhu@scgddb.cn 邮箱,报名资料纸质档可同询价响应文件一并邮寄:1、报名表(格式附后);2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,法定代表人及经办人身份证(盖鲜章扫描件);3、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(盖鲜章扫描件);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2022 年 05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

递交方式:成都市锦江区毕昇路 468 号创世纪广场 14 楼向采购人递交书面询价响应文件(一正一副)及电子询价响应文件(U 盘装,PDF 盖章版和可编辑版各一份)。(可以邮寄,邮寄须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寄到)逾期送达的或者未按上述要求送达的询价响应文件,采购人不予受理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2022 年 05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

开标地点:成都市锦江区毕昇路 468 号创世纪广场 14 楼

七、其他

1、项目名称: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长垣项目烟气提标耗材(碳酸氢钠)第三次采购

2、资金来源:企业自筹

3、工作内容:采购长垣项目所需烟气提标耗材(碳酸氢钠),预估数量 240 吨。

4、供货周期:12 个月(具体以合同约定的时间为准)

5、质量要求:包装:袋装,1 吨。形态及规格:粉末,99%以上纯度,120 目,外观为白色结晶粉末,质量指标符合 GB/T1606-2008 标准。

6、询价有效期:90 天

7、最高限价:3000 元/吨(含税,税率 13%)

8、采购组织形式:自主采购(统招分签分付)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: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

地 址:成都市锦江区毕昇路 468 号创世纪广场 14 楼

联 系 人:何音筑

电 话：028-85951563

电子邮件：heyinzhu@scgdhb.cn

招标代理机构：

地 址：

联 系 人：

电 话：

电子邮件：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何言斌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



